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作为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艺股份”或“公司”）的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永艺股份拟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进行了认真、审慎调查，并出具了本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312 号）核准，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艺股份”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0.72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536,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包括承销费用、保荐费用、承销顾问费、律师费用、验资费用、发行登记费、信息查询专项服务费等）18,698,113.21 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517,301,886.79 元。发行对象全部以现金方式认购。2018 年 4 月 13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8〕96 号）。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2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一）投资目的

在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二）理财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为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投资的品质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以上额度内的资金只能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

（三）购买额度及资金来源

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2 亿元（其中不超过人民币 3.33 亿元由董事会审议通过生效），全部为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在上述额度内，以实际发生额并连续十二个月内循环使用为计算标准。

（四）相关期限

自 2017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其中不超过人民币 3.33 亿元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起生效）。

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五）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其中不超过人民币 3.33 亿元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具体操作则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

3、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

（二）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措施

1、针对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由公司财务中

心具体操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 公司内审部负责对保本型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4) 独立董事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独立董事在公司内审部核查的基础上，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同时，独立董事应在定期报告中发表相关的独立意见；

(5) 公司监事会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6)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保本型投资理财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2、针对投资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 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否则将承担相应责任。

(2) 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3) 资金密码和交易密码分人保管，并定期进行修改。

(4) 负责投资的相关人员离职的，应在第一时间修改资金密码和交易密码。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在授权额度内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安全性高、保本型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和日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

2、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型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带来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履行的程序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的议案已经公

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

2、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3、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保荐机构同意永艺股份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徐懿
徐懿

杨涛
杨涛

